



李敖

精品文集

台湾文坛第一狂人——李敖



斗士 与镣铐

度入狱，以笔为枪，将台湾岛搅得火光冲天的——李敖

云南人民出版社

李敖精品文集

走近台湾文坛第一狂人——李敖



斗士与镣铐



当代鬼才、现代第一狂人

——自誉五百年内写白话文前三名

云南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志达
封面设计 张成伟
责任校对 范 宣
版式设计 陈光明

李敖精品文集

斗士与镣铐

胡枫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装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

字数:328000 字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ISBN 7-222-02423-9/I·738

定 价:22.00 元

编者的话

台湾文坛第一狂人、斗士，著名的作家李敖，是一位传奇式的人物。他才华横溢，学富五斗，狂放不羁，在台湾文坛掀起了一次次狂风骤雨，谈古论今，嘻笑怒骂，开展文化论战，抨击市井百态和时政，与当权者对抗，把台湾岛搅得火光冲天，热浪滚滚，朝野上下为之震惊，而他也因此而两次被投进监狱。他虽然身遭劫难，但并没有向当权者屈服，却将这磨难用来砥砺自己的意志，出狱后继续战斗，而且愈战愈勇。

李敖是公认的文章大家。他自誉五百年内，写白话文前三名是李敖…李敖…李敖。他的文章具有很高的技巧，笔锋锐利，语调激昂、高亢，文笔自成一家。他发表的著作累计一百余种，脍炙人口。

现将李敖的作品选编成“李敖精品文集”，分为《横眉对乱世》、《丑陋的烙印》、《黑夜的思索》、《婚姻与情话》、《斗士与镣铐》五种。书中所收文章熠熠生辉，不同凡俗，是李敖作品之精华。

愿广大读者通过阅读本系列图书，而了解一代鬼才李敖。并认识其文章在洞察中国现代社会真相方面所具有的不凡价值！

编者

目 录

只有作战而死，怎能求情而死	(1)
别孵那贼蛋	(9)
童子功加老子功	(12)
不要为扶住懦夫而让勇士倒下	(14)
国民党建党有九十年吗？	(18)
国民党“意淫大陆，手淫台湾”	(25)
国民党的“余态”	(35)
国民党与“光辉的十月”	(39)
国民党乱点鸳鸯谱	(41)
国民党与走狗	(45)
别把国民党的无知，当成国民党的宽大	(48)
论国民党的美感	(51)
“我以为那是真的”	(55)
党外人士的一个毛病	(57)
党外与混蛋	(59)
大目标与小目标	(72)
《文星》	(84)
星沉	(105)

软禁	(124)
监狱	(145)
谁叫出了“先知”	(168)
“青天大番薯：小的有冤上诉！”	(170)
林正杰，先亮一手给你看！	(177)
船上与岸上·白人与黄人	(181)
谁假造了事实	(185)
他们不向“国民党法院”告人吗	(188)
望望东方望	(193)
还是去抓蒋经国吧	(200)
党外就可以赖账吗	(202)
“二进宫”	(204)
监狱学土城	(222)
给许荣淑的一封信	(275)
笔伐	(278)
口诛	(301)
尤清系刊物怎样造谣	(321)
尤清与阴沟	(327)
怎样吃警察	(352)
“把李敖‘流’去大陆”	(360)
优先反叛，干死他们	(363)
选举期间的三封信	(367)
小批新生代	(370)
给徐璐的一封信	(375)
公器、选举及其他	(377)
我为什么“战斗性隐居”	(379)
人见人怕鬼见愁	(381)
归骨于昆仑之西	(383)
乱世中的一个感想	(386)

对黄信介、张俊宏、魏廷朝出狱的杂感	(388)
谁假托了魏廷朝的话	(411)
道德与法律之间	(416)
弟子多变，吾不欲观之矣	(426)
如此道歉	(432)
“捏造法”与“活埋法”	(437)
我的皮肉生涯	(444)
选举问题总解答	(448)
以失业为业	(461)
“三进宫”答刘辰旦	(465)
文人之雄	(467)
陶潜者，今之我也	(469)
打碎玉壶也是冰	(471)

只有作战而死，怎能求情而死

——访李敖谈“五·一九绿色行动”

看人家多么“如狼似虎”啊！

●这次的“五·一九绿色行动”，您觉得宣传效果如何？

○大众传播媒体，完全控制在国民党手中，也就无怪乎他们把“五·一九事件”加浓、变淡，或作技术上的处理。譬如报上说，参加这次活动的人很少啊、党外花钱雇人头啊，诸如此类。这就是为什么我对群众运动有意见的地方。你看看，当天报纸就报道，韩国学生纪念光州事件六周年，那种群众运动“如狼似虎”，跟我们这儿就不一样。一九四八年，我在北京看到东北流亡学生，他们搞“七五运动”，也搞得“如狼似虎”。他们把“北平市议会”的招牌给砸了，还将市议会的“议”字除掉，改成“北平市土豪劣绅会”，然后在北京大街到处写

“谁是凶手？傅作义！”傅作义是当时北京治安头子。这批学生将傅作义的名字旁边都加个“犴”字旁，成为“獐犴狽”，哈！他们真凶悍。

●您一再提及“如狼似虎”，难道不顾虑到这样的群众运动，会走上暴力路线吗？

○群众运动里头，没有暴力的话，我认为不太够味！当然，群众运动也有非暴力的，如甘地所领导的群众。可是，他不抵抗，并不示弱啊，他带领群众，不理睬英国政府的禁令，进行抢盐，他并不软弱。他跟暴力划清界线，但并不是原地不动。

●既要示弱，又要够味，面对上万群众，能坚守非暴力原则，这是相当的困难啊！

○搞群众运动的应该知道，暴力也不坏嘛！为什么一定要非暴力？你看看韩国的学生运动，五四的学生运动，都是暴力性的啊！

要作战而死，怎能求情而死

●但是，像现在韩国激进派学生搞的过火了，反使民众支持全斗焕啊？五·一九那天，要是我们跟警察干起来，第二天报纸一披露，我们能得到民众同情吗？

○好啦，你们坚持和平原则，民从同情你们吗？那也不一定！上次党外搞请愿，我认为请愿是可耻的，为什么呢？记得在大陆，有位安徽学生向军阀请愿，竟被军阀打死了。后来，胡适写了一首诗，诗中有一句话是“请愿而死，究竟是可耻的”！我们要作战而死，怎能求情而死，这太窝囊了！五·一九当天，尤清竟对党外宣布，我们要到总统府去请愿——

●我们不是来请愿的，我们是抗议示威的！从头至尾，绿色行动根本不是什么请愿活动，那是尤清拿到麦克风，自行对外宣布的！

○去年“七·一八请愿活动”，党外被围困在监察院门口前，这边唱“补破网”，警察那边唱“梅花”，好像对唱山歌！这种动作太娘娘腔了，是很可耻的现象！完全错了！

●尤清、谢长廷在现场讲些轻松话，带大家唱歌，完全是缓和一下场面，以避免发生冲突。

牺牲是理所当然的

○怎么会没有冲突？避免跟官方发生冲突这个大前提，根本就是不通的。争取自由的过程，怎么可能避免受伤、流血？前几天，郑南榕陪同陈水扁来看我，我水扁讲，你太太受伤，我一直没过去你那儿慰问。主要是我把这种牺牲，视为理所当然。当时，我举了毛泽东作例子。毛泽东的老婆杨开慧被国民党湖南省主席何键枪毙，死的时候只有二十九岁；弟弟毛泽民被新疆省主席盛世才枪毙；大儿子毛岸英韩战时战死沙场；小儿子受重大刺激，得了精神病；女儿则在“二万五千里长征时”时，不知所终。

●您举了这个例子，是想说明什么呢？

○毛泽东这种头头级人物，牺牲都如此重大，那么别人“数天涯，依然骨肉，几家能够？”如今，你陈水扁在国民党的暴政之下，勇敢的争取民主自由，有牺牲也不是意外的事。至于像康宁祥那种人，整天搞什么“呷紧弄破碗”，以不牺牲、不坐牢为得计，这种人怎能搞反对运动？这种人怎能争取民主自由？

●把牺牲看作必然付出的代价？

○是啊，躲避牺牲，怎能列为我们的目标？牺牲与冲突，是必然的过程，干嘛要闪躲？你懂我的意思吧？

●冲突虽是必然的过程，但坚持非暴力却要有相当的条件。甘地搞不合作运动，他有的是一群坚定“打不还手”的信徒，反观党外，我们目前并没有这样的条件，实在难以保证发生冲突时，我们有一群遭受棍棒、依然不还手的同志。

○没有错！所以我常骂台湾地区的人，这批人的政治规格根本不对嘛！不过，群众再不合格格，总比党外这些头头尤清、康宁祥之流来得好。中国有句老话：“只有不能战的将，没有不能战的兵”，将军能处理的好，烂部队也可以打仗。李宗仁在台儿庄打了一场胜仗，靠的就是杂牌部队。

他们是演员，我们是导演

●这次“五·一九绿色行动，”主要的策划、宣传，是由郑南榕的《自由时代》杂志社和编联会共同做的，而最后为了扩大争取面，努力邀请党外公职人员参加，您看这种动作如何？

○这种作法是对的。严格来讲，党外公职人员应该主动来做这种事。但是，他们本身是非常滑头的、闪躲的，可是我们给他们撑腰，他们就该听从我们的指挥站在前头。为什么他们要站在前面？因为他们在势利眼的警察眼里的评价，是不一样的。当年，罗素支持妇女运动，与群众发生冲突，群众要打他。有人跑去叫警察，说罗素是教授，警察置之不理；说他是学者，警察也不理；最后说他是爵士(Lord)，警察便过来保护他。

●警察包围龙山寺，大家动弹不得，党外公职人员却进出自如。

○是啊！所以在群众运动的场合，党外公职人员是我们谈判的工具。我们是导演，他们是演员。他们乱演，我们就纠正他们。像当天，他们喊着要降低冲突，那就是乱演戏。

●自三月份推展绿色行动直到五·一九当天，党外公政会皆未表明态度，是否要加入这次行动。四月中，我曾向谢长廷得过，他说要等四月二十六日改选下届的理事后，才能由新任理事会决定。好了，新的理事会产生了，他们仍未有任何决议。五·一九当天，理事长尤清、秘书长谢长廷，不但到了现场，而且与我们一直奋斗到活动结束，对这事，您看法如何？

居然降级为请愿式的，唱山歌式的

○我觉得他们很好笑！他们跟国民党擅自谈判，说是以个人身份前去，结果却代表了整个党外；而这次应以团体参加，却用个人身份前来，这是很荒唐的事。我在你们上一期杂志的一篇文章中，写了一句话：“康宁祥作弄党外，国民党作弄康宁祥。”那就是说，康宁祥本来不要加入公政会，后来摇身一变，他要加入，就抢走了公政会，这表示尤清你根本就是低段，康宁祥对国民党，已是低段的政客，但比起康宁祥来，尤清还斗不过康宁祥。尤清、谢长廷他们不把公政会带入“绿色行动”，那是他们的根本错误。这次行动，尤清把它最后降级为请愿式的、唱山歌式的，这又是根本的错误。你看看别国的反对运动，哪像台湾这样温驯的？

●您话虽说的不错，不过，我有点意见。当天，我在寺外，一直呼吁群众：警察是我们的兄弟、我们的朋友，今天他们把我们围堵起来，那是国民党上级的命令，警察只是他们的工具，我们一定要坚持和平的原则，纵使被警察打，也不要还手。可是，您却希望搞群众运动，要有冲突，又要凶悍，但是，我们本身都有足够的人力，去维持自己队伍的纪律，来避免暴力事件发生呢？

○我了解你的意思。我是说，我们不能那么怕冲突。万一冲突发生，不能为了怕冲突，而失掉了我们原始的精神与理想。

●我不是怕冲突，而是担心我们跟对方起了冲突之后，自己人挨揍了，我们这些党外人士能否坚持甘地“不抵抗精神”，完全不还手呢？要是我们能做到，我们受伤了、流血了，我相信我们一定会得到更多民众的同情与支持。

○这也是我不高估党外人士搞群众运动的原因。

康宁祥简直目无群众

●五月八日,我到《八十年代》去访问康宁祥。访问结束时,我请他参加“五·一九绿色行动”,因为,龙山寺就是他政治发迹的地盘,当时,他答道:“我会在适当时机,有所表示。”但是——

○你晓得吗?这就叫政客。当天情势稳定后,他就跑出来晃一下,纯粹是做秀!头一天我就告诉郑南榕,上一次你们请愿,跟康宁祥完全无关,可是就在活动开始前,他一下子就冒出来,站在第一线,变成由他来领导了。是不是这样呢?这等于给他“揭飞碗”嘛!那次请愿如果他也加入筹划,一块做事,那也罢了,但他却事到临头才冒出来,擅自谈判、擅自宣布解散,简直目无群众嘛!

●另外,我想请教您,为什么人家韩国、菲律宾、巴基斯坦等国,一动员群众,就是成千上万,而我们这次也历经两个多月的宣传,所动员的人数却那么有限呢?

○这个嘛,大概有几个原因:第一,台湾大概是有史以来控制最严密的地方,国民党垄断了所有的媒体,把持教育宣传机构,所以说,台湾地区人民最绵羊的。第二,过去大陆时代可不同,老子在北京搞不好,往延安一逃,你们上哪儿找?可是台湾就这么小,警察特工密度那么高,实在难逃。另外,党外头头不争气,也是一个原因。

●那么,您把主因归到国民党控制能力太强,而党外领导者自我牺牲的精神不够吧!

○没有错!目前,党外这批头头们,绝大部分都是美丽岛事件的受益人。前阵子,林弘宣来看我,聊天时,他也同意我这种看法。现在的党外公职人员,大部分是别人受难的受益者。康宁祥如此、尤清也如此。中共笑华国锋坐直升机,爬得太快,尤清他们就是这种人。

●您是指他们所付出的,与他所得的不成比例?

○是啊!这个,我常爱举项羽作例子。当时大家都作壁上观,楚军上将军宋义也按兵不动。项羽认为,不打,哪有机会呢?他就把宋义干掉,带领楚军,攻打秦军,终于打了胜仗。对秦朝革命而言,项羽的战术是成功的。现在党外的头头,完全不肯打硬仗,这批人实在不成气候。

他们不好好演戏,我们就不放过他们

●可是,党外手无寸铁,如何跟国民党的镇暴部队相抗?

○基本上那要看我们如何摸索出我们的武器,群众运动只是其中之一。海外台湾人他们所摸索出的武器,就是拿几位美国参众议员当武器。国民党不怕那些台湾人社团,却非常在意美国参众议员。在台湾,我们党外杂志就是一项好武器,我们突破言论自由,砸烂蒋家的神话,挖了他们的根。

●阿基米德曾说过:“你给我一个支点,我就能把地球举起来。”依您看,类似龙山寺的群众运动,是我们党外运动的支点?

○我认为这是一个起点,还谈不上是支点,距离支点还差太多。这次我们算是做了个眉目,能做到今天使国民党头痛不已,劳师动众,交通阻塞,做的还不错。这次,由郑南榕带头,你们几个开始做起来,要是一开始,党外公职人员就加入,我想效果一定会更好。

○我的看法是,他们不来,那是我们无法感动他们,别去怪他们,针们应该自己先干,自我要求,自我牺牲——

●我的看法可不同。对某些人不是感动不感动的问题,而是给他们的压力够不够的问题。尤其对政治人物,不能用感动,那样太遥远了,而要给他们压力。政治的基本前提,就是认定政治人物本来就是不可靠的,所以要制衡,要施压力。台湾地区没有甘地这种政治上的圣人。有也没有用,早被丑化得一塌糊涂

了。我李敖被丑化、被忘恩负义，就是一个例子。不要相信党外头头们会主动做好事做对事，要记得他们只是粉墨登场的演员，我们才是导演。他们不好好演戏，我们就不放过他们。他们休想可以背离党外而遭到我们的谴责，他们休想！他们如果以为得了我们选票的支持，就可以背离我们，“飞上枝头做凤凰”了，我们就要证明他们错了，我们要证明他们只是假凤虚凰而已，他们不是真的啊！

江盖世访问，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别孵那贼蛋！

——第六层巢在等我们

《千秋评论》第十八期里，我写了一篇《政治动物学》。我说《政治动物学》是政治学者或动物学者都不懂的一门学问，因为它是我创立的、是一门新的“科际整合”。《政治动物学》中有一个旁支，就是“国民党动物学”。我接着为“国民党动物”举例，说国民党中“首先出来一种人，就是蝙蝠”，像陶百川、徐复观是也。然后，在这种外省人的示范下，土头土脑的台湾人，也就自然跟进了。于是，从吴三连身上，从高玉树身上，我们——看到了五“蝠”临门，——台湾人也青出于蓝了。青出于蓝还不够呢！青出于蓝就必然胜于蓝。于是，台湾人后来居上，不做蝙蝠了，干脆做变色龙(chameleon)了。

变色龙的体形一般虽不过二十公分大，但却是个大头仔，丑得令人讨厌，政治上的大头仔发现做政治变色龙的好处，其

实比做政治蝙蝠大得多,于是,说时迟,那时快,政客们摇身一变,苏南成出场了。

为什么政治蝙蝠不如政治变色龙好处多呢?因为蝙蝠两头飞来飞去,飞得再辛苦,也是变身段,不能变颜色;变色龙却技高一筹,可以以逸待劳,随时“以色待人”,从共识而同志,这样在颜色上认同,而不在身段上认同,乃是政治技术上的一种升级,当然也是道德无耻上的一种升级。但是,对政客说来,要的只是升级而已,谁管其他呢?

我这篇《政治动物学》,是今年一月十二日写的。近八个月来,我看到政客和升级,在党外人士方面,已经有高于苏南成的表演了。换句话说,做蝙蝠,落伍了;做变色龙,也落伍了。如今流行的政治动物,是做棕鸟(cowbird)了。而“党外动物学”,已经凌驾“国民党动物学”了。

棕鸟也叫 cow blackbird(直译牛黑鸟),也叫 cowbunting(直译牛小雀),它属山鸟类(biackbird)跟画眉等鸟是一家。它的全名是 brown-headed cowbird)(直译褐头棕鸟),特产于北美。它是候鸟(migrant girls)的一种,特色最为有趣——自己不筑巢,专朝别人的巢裹下蛋。

棕鸟把自己的蛋,趁别的鸟出门,偷偷和别的鸟蛋混在一起,瞒天过海,要别的鸟替它孵。按说“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替它孵孵也没什么,无奈孵出来以后,它的传人块头比别的传人大,结果呢,它挤死了别的小鸟,自己通吃在“同志”的家了。

中国的《诗经》说:“维鹊有巢,维鸠居之。”这句古诗后来演变成语“鹊巢鸠居”或“鹊巢鸠占。”其实中国鸠之为鸟,实在比不上北美棕之为鸟,因为段数差一大截:占了喜鹊的家,不算本领,叫喜鹊为你傻不鸡鸡的服务,不知不觉中牺牲自己的家来给你要,这才算本领!

棕鸟就是这样有本领的鸟,它自己一开始就以逸待劳,看别人辛苦成巢、看别人下蛋,然后自己跑去下蛋,最后通吃,通吃以